觀無量壽佛經講記 (第十集) 1988/2 台灣大專

講座 檔名:03-001-0010

請掀開經本五十六面,經文:

#### 【佛。】

註子雖然註的不多,意思已經相當的明顯。「佛者。亦曰婆伽婆。此云有大名聲。亦云能破煩惱。佛者。平等開覺,故名為佛。 既能自覺。復能覺他。覺行圓滿。一切智,異外道。慈悲,異二乘。平等,異小菩薩。尊極,名為佛。」這是這個字在普通的解釋, 大致都不超過,通常我們解釋『佛』為覺的意思。覺有三種:自覺 、覺他、覺行圓滿。這個地方特別從德行上提示我們,佛是慈悲、 平等,這些都是我們要學習的。婆伽婆是梵語,意思含得很多,在 譯經體例裡面是含多義不翻,只把它的意義另外註解出來。佛是主 成就,六種成就裡面的主成就,說法的主人。

#### 【在王舍城耆闍崛山中。】

這是處所。『耆闍崛山』,我們中國人把它翻作靈鷲山。現在有很多人到印度去觀光、朝聖,一定到這個地方。釋迦牟尼佛當年講《法華經》的遺址還在,這部經跟《法華經》是同在一個處所講的。這個註子介紹『王舍城』,解釋靈鷲山,說得很多,住這個字尤其說得明白。

# 【與大比丘眾。】

這是眾成就。佛是主講的,佛講演總得要有人聽,沒有聽眾, 這一會也是不能成就。佛法弘揚,在亞洲比美國要興盛得多,美國 佛教還在萌芽的時代,聽眾很少。尤其是我們中國的法師多半都有 語文上的障礙,縱然有少數的法師能夠通達英語,普通會話可以, 講經不行,這個裡面有很多專門術語翻不過去的。所以在這上面, 我們不如日本的法師,甚至不如韓國的法師,日本、韓國乃至越南,他們在語言上的障礙比我們少。但是聽眾比不上台灣,甚至連香港都比不上。在美國只有一個地方跟我們這邊聽眾差不多,那是加拿大的溫哥華,那個地方如果長期講經,聽眾大概有二、三百人,法緣相當殊勝。其他的地區就不行,只是偶爾舉行一、二天的法會,登登報紙做幾天宣傳工作會來二、三百人,但是長期講經就不行,就沒那麼多人聽。所以一些講經的法師到美國去一趟之後,再不去了。我這次到新加坡遇到演培法師,他老人家就告訴我,他本來打算移民美國,結果到美國講經沒人聽,只好再回到新加坡。他告訴我:我們講經的法師沒有聽眾怎麼行?住不下去,所以他就不想再去。

但是美國那個地方如果修行來說,念佛、進修,我覺得是世界上最好的地方,沒有人干擾你,沒有打閒岔的,不但沒有人來打擾你,連電話也不會打一個給你,大家工作都很緊張、繁忙,不會來找你麻煩的,所以環境非常的清靜。在那個地方念佛的功夫很得力,我們在那個地方如果靜下心來念上三天佛,你就會感覺得不一樣,什麼不一樣?無論在什麼地方,心裡頭的確沒有念佛,可是耳邊上聽到佛號,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的,那是他心靜,專心的念。想念到一心不亂比較難,如果在那個地方好好的念上三個月以上,我相信是可以得到功夫成片的。所以凡夫,環境還是很重要。像在台灣,因為你熟人多,今天這個來拜訪你,明天那個來找你,一會兒有電話來,會擾亂到你心不能夠安定,這個決定沒有法子避免。你要是不應酬,他要說你架子太大,說是你不理人,謠言、毀謗都來了。所以在國外可以避免這些瑣碎事情,在國外進修是很理想的地方,但是弘法不行,弘法是講經說法,沒有人聽的。

佛說法,聽眾當然是很多,哪些聽眾?這裡一般經文上都列常

隨眾,就是與這些『大比丘』們。比丘原來是小乘人的稱號,這是 梵語,含有三個意思,第一個意思是「乞士」,第二個意思是「破 惡」,第三個意思是「怖魔」。佛陀在世的時候,佛門的制度是「 樹下一宿,日中一食」,生活很簡單,每天吃飯只吃中午一餐,睡 覺也沒有房子,到樹下蔭涼的地方打坐休息一下就可以了。比丘們 中夜睡眠四小時,的確是非常的精進。吃飯都是外面托缽的,所以 他也沒有廚房,也不必自己去做,沿門托缽。

印度托缽是一種習尚,大家對於修道人都非常尊敬。在中國要是沿門托缽那就是要飯的乞丐,我們中國人瞧不起他。印度對於沿門托缽很尊敬,所以翻作「乞士」。士在中國社會的地位就很高,從前中國社會也有一點階級觀念,但不是很嚴格。士農工商,士是讀書人,讀書人在社會上是最被大家尊重的。出家人都是有學問、有道德的人,但是他是個討飯的乞士,乞就相當於乞丐一樣,但他是很有學問、很有道德的人,用這兩個字來翻。

第二就是破惡,他發的願是要斷貪瞋痴,修戒定慧,「諸惡莫作,眾善奉行」,這是他破惡。第三是怖魔,魔是魔王。真正修道,魔王就恐怖了,他怎麼會恐怖?你不修道,天天搞貪瞋痴慢,你出不了三界,魔王就是三界的統治者,他希望他的國民當然愈多愈好。這個人一修道了,超越三界就跑掉了,他就頭痛,他統治底下的人又少一個,所以他怕這些人都修道,都出離三界,他就發生恐怖,這叫怖魔。但是真有能力,魔王才恐怖。你沒有能力超越三界,魔王看看,不過笑笑而已,你修道沒用,你出不去,逃不出他的魔堂。真正修道,魔王是恐怖。

『眾』字,大比丘眾,眾就是僧團的意思,僧團稱為和合眾。 四個人以上,才能成立一個僧團。註解,「四釋眾」,就是解釋眾 ,「又三」,三個意思,「眾者,四人以上,乃至百千無量」,就 是四個人以上。人數多沒有限制,少有限制,就是四個以上。三個 人不能成眾,不能構成一個僧團,必須四個人以上才能夠成為一個 僧團。

「一處羯磨作法。行籌布薩。事理二和,無有違諍。名和合眾也。」眾就是團體,四個人以上才構成一個團體,他們住在一處要遵守理事七個條件。通常我們講六和合完全從事上講的,所以它這裡說有理事二和。理就是大家共同都發的這個願,要證無上菩提,這是理,所以理決定是同的。因此我們通常都講六和合,在事上講。理是同證無上菩提,不管哪一派,不管哪一派,不管哪一個法門,可以說都是以無上菩提、究竟佛果為我們最高的目標,所以這決定是相同的。事上講就不相同,事上講有各宗各派,有各種不同的法門,這就不一樣。所以事上一共有六條,這叫六和敬。六條裡最重要的,就是事和的基礎,那就是「見和同解」,就是見解相同,拿現代的話來說,這個團體裡頭要建立共識。我們面共同的認識,彼此就不會有相爭,不會有意見,所以要建立共識。與中國古時候的寺院叢林,每個寺院大家的見解的確是一致的,所以見解一定要一致。

譬如修淨土法門,我們大家都是想求生西方極樂世界的,可是淨土這個念佛有四種念佛,有實相念佛,有觀想念佛,有觀像念佛,有持名念佛,假如我們四個人,一個人學一樣,這個不能稱為僧團,這各人搞各人的,不行。我觀想,他持名,他觀像,那必定有摩擦、有爭執。所以一定要建立一個共識,依同樣一部經典,依同樣一種方法來修行,大家就不爭,這個樣子才行。所以同一個宗派裡面,中國大乘八個宗,每一宗裡頭又分好多派,每一派底下又分很多小派,換句話說,每一家修行的方法都不一樣。譬如我們統統

持名,這總是一樣的,可是他喜歡早晨兩點鐘起來念佛,那個說太早了,我六點鐘起床念佛,這兩個又要打架了,這不行。同樣持名,我們也要大家商量一下,起居時間要一致,大家就沒話說了。所以這個裡頭細細的去分,那就是一個寺廟是一種修行方法,是一個辦法,甚至於從前這個課誦都不一樣、都不相同。

現代在台灣的道場可以說學風、道風都沒有,只是做做法會、 熱鬧熱鬧這個場合而已,大家在一塊聚會熱鬧熱鬧,其他實在講是 談不上。縱然請個法師來講經,一年講個幾次,一次時間都很短, 一個星期、十天、半個月,所以「一日暴之,十日寒之」,根本就 起不了作用,連講經都是法會。像打佛七念佛也是法會,熱熱鬧鬧 ,亂烘烘的。真正的佛七道場裡頭一句話不能說的,真正是清淨, 除了一句佛號之外,你聽不到任何人說一句雜心閒話,那真正用功 。而且真正打佛七,人數不能多,人數多了,主七師沒有能力照顧 。我那個時候初學,在台中,李炳老告訴我,真正打佛七,參加的 人數不能超過十個人。十個人以上,主七師的精神照顧不了。現在 打佛七是幾十人、幾百人參加,法會!法會就沒有關係,人愈多愈 好,熱鬧。所以真正修學道場的確是不一樣,像初祖遠公大師的道 場算是相當盛,總共才一百二十三個人,這是東林念佛堂,廬山蓮 社。

念佛堂裡面念佛的方法是輪流的、是輪班的。譬如有幾十個人 ,分班,所以每一班人數就不多,十幾個人一班,輪流到念佛堂來 念。念佛堂裡面的佛號日夜不能間斷,一年到頭不能間斷,這是念 佛堂。日夜不間斷,就是輪班,一班最少四個人。念佛堂佛號不中 斷,換句話說,人少了還不行,至少要有五、六十人到一百多人才 能辦得到。一個班最少四個人,最多十幾個人,二十人都嫌太多。 如果一班,像真正打佛七念佛用功的話,多則十個人,少則四個人 ,不能少過四個人,這樣分班輪流念。一班念兩個小時,一畫夜就要十二個班才行,如果一班是十個人,那就得一百二十個人,我們才能維持念佛堂的佛號一年到頭不斷。

這個念佛,按照班念佛,那是非念不可的,輪到你非去不可的 ,決定不能缺席。沒有輪到你的,你要是沒有事情,願意念佛你可 以隨喜參加,念累了可以隨時出來休息,輪值的人不行,輪值的人 一定要念足這兩個小時。底下一班再換,一班接一班,一班接一班 ,是這個念法。接的時候,當中是相續不斷的,不是說我第一班念 兩個鐘點,第二班再進來,那當中就斷了。第一班念一個鐘點,第 二班就來跟著念,再念一個鐘點,第一班出去,第三班就進來,第 二班正好念在一半,所以佛號永遠不中斷。這是從前祖師的念佛堂 ,佛號是不中斷的。

我們現在人少,像我現在在美國,那邊念佛堂總共只有十幾個人,我們佛號怎麼念法?我們用錄音帶,自動迴轉的錄音機,我們也是二十四小時佛號不中斷。我們念佛同修只要有空,隨時來念,進了佛堂不打招呼、不說話,見到法師也不理,因為你跟法師問訊打招呼又打閒岔,所以在念佛堂裡面決定不打招呼。進去的時候跟著錄音帶去念,你繞念也好,坐著念也好,拜佛也好,沒有一點壓力,沒有壓迫感,所以大家念得很自在,念得很舒服、很歡喜,各個都念得法喜充滿。

行策法師是三百年前清朝康熙年間人,他就是提倡這個方法, 跟我想的方法完全相同,不過那個時候沒有錄音帶,他還是一班四 個人,他還是要分班,還是輪流的。他是一班念出聲音,另外兩班 是坐在旁邊止靜,心裡面默念,聽。一班念一千聲,第一班念一千 聲,第二班接著繞念,第一班退下來坐蒲團上止靜默念,他用這個 方法。就是你念一千聲,聽兩千聲,一共三個班輪流,所以這個樣 子他不累、不疲倦。念完之後,禮佛一百拜,他用這個方法。

所以古人有許多很好的方法,像《西方確指》覺明妙行菩薩那個方法也很好。他是每一支香,就像每一堂課,他是一卷《彌陀經》,三遍往生咒,一千聲佛號,他用這個方法。第二支香也一樣,還是一卷《彌陀經》,三遍往生咒,一千聲佛號。大概這樣念下來,差不多一支香至少要一個半小時,當中可以休息十五分鐘到二十分鐘,再接第二支香。如果是精進念佛,一天一夜就是十二支香。《彌陀經》十二遍,佛號一萬二千聲,最後也是禮佛一百拜,他那個方法也好。所以這些方法看我們個人喜歡,看我們環境的方便,我們來修學、來選擇,但是一個道場一定要用一個方法。

美國悟本打電話來,說那邊同修過年想拜藥師懺,來問我,我說不行,還是念佛。我們道場一句佛號念到底,不要今天搞這個,明天搞那個,搞亂了,這個決定不可以的。他喜歡拜懺,到別的道場去拜,我們道場不拜懺。所以見和同解非常重要,見解不相同只有擾亂,只有搞到大家心裡不愉快,總是道業上就會有妨礙,所以見解一定要相同。理論、方法,乃至於平常修行的作息時間,都要共同來擬定,大家歡歡喜喜去遵守,這樣才行。這是一個僧團裡面最重要的基礎。

第二就是「戒和同修」。戒律是生活規範,因為大家在一塊共住,如果沒有生活公約當然就亂了,我們也不曉得怎麼做才好,所以戒律就是生活規範。佛法戒律之好,跟世間所訂的規矩不相同,世間訂的公約是要叫大家遵守的,佛法戒律是叫我們自己遵守的,不管別人,妙就妙在此地。每個人自己都遵守,這個僧團當然和合,當然就沒有問題,同時你也不會看到別人有過失,為什麼?戒是叫我自己守的,不是叫別人守的,所以真正修道人不見他人過,不見他人過是他自己心清淨、平等。如果訂的規矩,這個人不守規矩

,那我也不守規矩,你想想看,你的心就不清淨,你的心就不平等。換句話說,別人不守戒,別人不守規矩,把我自己的清淨心破壞,我自己修行的功夫破壞了,這就很難成就。所以佛制定戒律的精神是叫我自己守,不是叫別人守。別人破不破戒與我不相干,一點都不影響我,我自己自性清淨、平等、慈悲。佛門持戒是這個持法,所以因戒能得定。

現在我也看到有不少戒律很精嚴的人,他得不到定,他煩惱很多,煩惱從哪來的?這個又破戒,那個又犯規,一天到晚心裡搞這個東西,你說糟不糟糕?他的戒持得再好也不過人天福報而已,達不到持戒的目的,持戒的目的在得定。我們念佛人持戒的目的是幫助我們得一心不亂,我們天天看這個人也不對,那個人也彆扭,你想想看你的心怎麼會清淨?你怎麼會得一心?所以這點非常重要。許多人講到戒律,不懂得戒律要怎麼持法。真正持戒的人快樂,你類份多了。不管別人過失就快樂,你管別人過失,你就不快樂,你煩惱多了。不管別人,只管自己,善人也好,惡人也好,沒有一個不好,這是持戒的原則。所以我們讀了佛經,對於佛法好多的構想,它的設施,實在是非常的圓滿,令人不能不佩服。所以我們世間團體裡所訂的公約、規矩比不上佛法,佛法真有它的好處,它是對每個人都尊重,自己自律不管別人。每個人都自律,這個團體怎麼不好?太好了。這是戒和同修。

第三是「身和同住」,這個同住得要講解一下,從前不必講, 現在要講一講,為什麼?現在生活方式跟從前不同,以前這個同住 是睡通鋪,像軍隊一樣,絕對不是一個人一個房間。一個人一個房 間,這個道修不成,你修得再好、再精進,你很不容易成就。所以 佛法僧團的生活有點像軍隊一樣,二十四小時都不放鬆。要是住一 個房間,他把房門一關,他就懈怠、就懶惰,沒有人看見,他就馬 虎了。大家在一起生活,睡覺都在一起睡的時候,那總得規規矩矩 ,否則的話,人家看了自己難為情,他就收斂。所以白天大家十個 眼睛盯著你,你不好意思,規規矩矩;晚上睡覺還是十個眼睛盯著 你,還得規規矩矩,這樣才能把無始劫來的習氣慢慢磨掉。現在寺 廟生活環境好了,不但一個人一個房間,還有套房,這怎麼修道? 修不成功的。所以要曉得,不是說你不能過舒服、高一點的享受, 於你修行有很大的妨礙。

從前那個方法很好,現在如果真正要建立僧團,想成就大家,還得用從前的老辦法,換句話說,一個人一個房間還是決定不行。我自己曉得這個劣根性很重,一個人一個房間,我的惡習氣決定斷不掉,非得睡通鋪不可。所以古人寺廟建得那麼大,你們到大陸上去看看,富麗堂皇,哪裡說是一個房間做不到?做得到。他為什麼不做房間而做大寮房?就是為了要成就人。小的房間有,給什麼人?給年老的人,給體力衰的人,或者給叢林裡面地位高的人,像住持、當家、監院,這地位高的人,首座和尚,他們才有一間寮房。

清眾決定是住通鋪,要從清眾到寺院裡頭有那麼高的地位,至 少要熬三十年,你已經受了三十年的訓練,大概這些習氣毛病淘汰 得差不多,有資格住一個房間,確實可以自立。所以講依眾靠眾, 我們修行要靠大眾,才能把自己的習氣毛病淘汰、磨掉。這就是身 同住的意思,所以不僅是住在一個寺院,整個生活都在一起。

「口無諍」,沒有爭論,決定不說是非,沒有雜心閒話。「意同悅」,每個人都法喜充滿。「利同均」,利是利養,十方供養決定是均等的,沒有特殊,也沒有例外的,生活是平等的。要守這六個條件,這才叫做僧團。假如沒有這六個條件,人再多住在一起不能叫僧團。

現在在本省很多寺院住眾不止四個人,四個人以上的太多了,

為什麼不能稱僧團?就拿這六個條件去一衡量,都不夠。第一個,這個寺院一個人一個心,一個人一個想法,一個人一個看法,意見不相同。那個戒律也很馬虎,都是看到別人,沒有想到自己。共住,雖然是共在一個大的寺院,可是每個人自己有個房間,這不共住,這是與這個條件不符合,實在講沒有一條符合的。口裡頭有爭論,心裡頭有不平,口裡頭當然就有爭論。意悅就談不上,天天生煩惱,他不是住在寺院裡很歡喜,他生煩惱。利養也不均,住持、當家的供養就多,清眾的供養就很少,不平均。佛教裡頭沒有特權,在叢林裡面,住持、當家飲食起居跟大眾完全一樣,所以利養是均等的。拿這些條件來衡量現在的寺院,就沒有一個僧團,這是我們很痛心的一樁事情。

佛教要想興,必須有僧團,因為一個僧團的建立,諸佛護念, 龍天擁護。因為人心真的在道上,不是在名聞利養、是非人我上, 所以護法神護持,諸佛護念。這個地方如果出現一個僧團,這個地 方人都有福,不遭難,有佛菩薩、護法神保護。台灣如果出現一個 僧團,這個地方不遭難,諸佛菩薩都要護持這個地方,可惜的是我 們今天一個僧團都沒看到,這是我們要加緊努力的地方。建立僧團 沒有別的,就是犧牲自己才能做得到。僧團為什麼不能建立?每個 人不肯捨自己,不肯把我執放下,不肯遷就別人,所以僧團不能建 立。一個道場住十個人,十條心;住五個人,五條心,這怎麼行? 所謂是貌合神離,各人有各人的想法,各人有各人的打算,這沒辦 法,相當不容易。這是有待我們真正發道心,真正想在佛法上有成 就的人要覺悟、要努力的。人數是:

# 【千二百五十人俱。】

『俱』,就是大眾同住在一起。這些人從哪裡來的?註解裡都 有,諸位自己去看。這都是佛的常隨弟子,佛到哪裡,他們這些人 就跟到哪裡。除這個之外,還有菩薩眾。

# 【菩薩三萬二千人。文殊師利法王子而為上首。】

小乘人少,菩薩特別多。『上首』就好像大眾當中的班長一樣,這個班長是文殊師利菩薩。我們看這部經與其他的一般經上,在聽眾裡面有一點不相同的,那就是一般法會裡面沒有這麼多的菩薩,這一會裡面菩薩特別多。通序就到此地。

下面是別序,就是發起序,發起序每部經不一樣,就是每次法會都有特別的因緣,這個因緣不相同。前面通序是相同的,每次法會都沒有例外,所不同的就是聽眾人數多少不相同,除此之外,沒有一樣不相同的。底下這個發起,四明尊者在鈔裡面說得很詳細,這部經是以阿闍世王要殺父害母,這是造五逆罪,是用這個來發起的,所以這個因緣很特殊,是一個惡逆之緣來發起的,這個用意非常的深。好,下課。